

承德市双滦区

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

双滦人常〔2021〕 32 号

承德市双滦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21 年区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 决 议

(2021 年 11 月 26 日双滦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)

承德市双滦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局长郭海峰受区政府委托所作的《承德市双滦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(草案)的报告》。经审议，会议决定批准该报告，批准区政府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，会议要求区人民政府要严格按照批准的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执行，认真做好 2021 年度预算调整和决算工作。

2021 年 11 月 26 日

